

“卖馒头许可”背后的监管幻觉

社会热点

□邓为

7月9日,甘肃省质监局叫停已“暂行”14个月的《甘肃省生产加工食品小作坊加工许可证管理办法》,根据该办法,加工油条、卖馒头都需要办行政许可证。甘肃省质监局承认该“暂行办法”在许可和处罚设定上缺少上位法依据。

生产加工食品小作坊也需要办许可证,这被不少网民和公众揶揄为

“卖馒头许可”,但这里需要厘清的是,所谓的“卖馒头也需要办许可证”,其初衷,按照甘肃省质监局的解释,“实施加工许可管理是保障食品安全”,也就是说,办行政许可证的真正目的是要加强食品安全的监管,并非如不少网友猜疑和批评得那样,是通过行政许可来保障所谓的部门利益。

实际上,此次叫停行政许可证,并非是质监局的一厢情愿,而是甘肃省“效能风暴行动”的内容之一,换句话说,如果没有这次行动,这样的行政审批制度大概还要一直“暂行”下去。这里我们不想谈论这种行政许可是否是对经营者特别是微小型经营单位的过度干涉,也不谈质监局缺乏

上位法依据就设置行政许可的盲目,倒是其通过行政许可来达到加强监管的初衷与目的值得品咂。

众所周知,食品安全一直难以让公众和社会满意,其中批评矛头,往往直指有关监管部门,很多媒体及社会人士往往指斥其监管失职,行政不作为。可以说,通过发放行政许可证的办法,来加强食品监管,不能说没有一点价值。至少这加工食品小作坊都要备案,对其生产条件也有基本的要求,但实事求是地讲,那些出现的问题的食品加工企业,不少也是在食品监管、卫生管理、税收、工商等部门备案的。而知名的食品企业和公司,出现食品安全的也并不鲜见,一句话,一个行政许可证是远远达不到食

品安全监管目标的。

可以说,希望通过发放行政许可证的办法来监管食品安全,只能说是一种监管幻觉。以为只要我发了证,生产场所、生产人员都记录在案,食品就一定安全可靠,从此万事大吉。这样的思维,说简单点是短视与天真,说严重点,依然是一种不折不扣的懒政。须知,在当前食品安全风声鹤唳的现实语境里,没有严格的监管与惩戒,一个许可证的作用太过微弱。

而问题的诡异还在于,实施一年以来,“仅有500多家小作坊申领了行政许可证”,这与大街小巷的各种食品加工坊相比,实在是九牛一毛。也就是说,即使这500家小作坊

在申领许可证之后,真能做到“流淌道德的血液”,但对于更多的小作坊来讲,其所能起到的示范和引导作用毕竟有限,也根本无法稀释浓重的食品安全困窘。从某种程度上讲,“许可”与“未许可”,又有何区别?反正都是每天卖给老百姓。

一言以蔽之,“卖馒头许可”固然有缺乏上位法依据必须叫停的问题,但更有公权力部门监管幻觉的尴尬。回到食品安全问题本身,特别是对于与广大老百姓打交道的小作坊来讲,加强监管,促进行业的自律与底线坚守,就是最好的许可。这不仅仅是个法律问题,同样还是监管部门如何监管的职业操守与行政能力问题。

“特殊家规”透露出的深深无奈

□文/言者 图/春鸣

重庆市民李军先生居住于楼房,家中露阳台上,常有垃圾从楼上抛下。为此,他特地安装了抗震防摔雨棚,为防不测,还定下特殊家规:到阳台须戴安全头盔,连亲友串门也不例外,否则,不准出入阳台。前日,竟有条狗从天而降,摔死其阳台上。李军称,得修改家规,以后家人出门到小区都要戴安全帽。

居家生活,竟然要戴安全头盔,而且以家规约束,这样的冷笑话,真可载入当代版《世说新语》了。华夏楼宇,宜居社区,出入其间,却要戴头盔方保安全,看似有点另类,却透着深深的无奈。

城市高楼多了,环境美了,但高楼坠物伤人之事,也屡屡上演。居住的密集化,要求人人恪守基本的社会公德,否则,每个人都可能成为“意外事故”的受害者。订家规戴头盔出入小区,虽是个例,但若高空抛扔垃圾的行为蔓延泛滥,谁又能保证,今后人们不会群起效仿,成为新的“乡规民俗”呢?



百姓观点

大卫阿波罗身上的马赛克为谁遮“羞”

□汪昌莲

7月9日11时49分,央视在播出意大利文艺复兴名家名作展报道时,将米开朗基罗著名雕像大卫阿波罗生殖器部位打上马赛克。对此,有网友认为打马赛克不尊重艺术品,质疑“谁在遮谁的丑”。15时54分,央视复播该新闻时,大卫阿波罗身上的马赛克已经被去除。

乍一看,央视这样做是在替大卫阿波罗及所有的男性遮羞,释放出呵护社会文明和公序良俗的善

意。殊不知,央视的保护措施用错了地方,是一种画蛇添足的行为。特别是,在给裸体雕像打马赛克遭到网友质疑之后,央视在复播该新闻时,又让大卫阿波罗全裸出镜,虽然让人们看到了央视及时纠偏的姿态,但同时也暴露出央视一些编导在新闻制作上随意性比较大,缺乏应有的选择和主观。

如果说,央视之所以会这样做,是因为对现实生活和艺术作品混淆不清,分不清什么是色情什么是人体艺术,因而也不知道区别对待,显

然贬低了央视的鉴赏能力和文化品位。事实上,央视给裸体雕像打马赛克,过度考虑了电视新闻对社会的影响力,过度轻视了公众的艺术鉴赏水平,甚至过度贬低了社会文明程度和公众的道德素质。这实际上是一种“职业洁癖”。相反,这种“职业洁癖”,折射出央视对艺术品缺少应有的尊重,因而对传播裸体雕像艺术也缺乏足够的信心,这俨然是打在央视一些编导心上的“马赛克”,如果不予以及时清除,势必会影响央视的正确判断和选择。

更重要的是,央视的“职业洁癖”,不仅给地方电视台及其他媒体,一个错误的示范和引领,而且给公众一个误导:雕塑艺术也有“少儿不宜”,也要给其打上马赛克,也要保护它们的隐私。殊不知,这种不正确的示范和误导,从表象上看,似乎呵护了社会文明和公序良俗;但从深层次上分析,则是艺术的悲哀,更是文明的倒退。

豪华养老院,开了个大玩笑

□王国荣

南京泰山街道三年前投资5000万元新建的设施一流的养老院,闲置一年多不启用,却打算改造成人才公寓,这让住在遇暴雨屋漏就“搬家”的旧养老院老人们感到不是滋味。

一边是老人排号“等到闭眼”都住不进养老院,一边却是建后闲置,眼见老人们屋漏偏逢连夜雨。挥霍浪费国家钱财、纳税人血汗的背后,也许藏着许多猫腻。

从养老院到人才公寓,用地性质可就变了,后者可赚更多的钱,获

更大利啊。难怪附近有居民当初不相信这是建养老院,“因为建得太大气了,你看移栽来的银杏树,都有水桶粗,一看就知道砸了不少钱”。而且这里交通也很方便,100米外是地铁终点站,周围无任何工矿企业,闹中取静。老人们的怀疑几成现实,这闲置恐怕就为拖延时间,等待的就是所谓的“规划调整”这一天到来。

投巨资新建这么豪华的养老院,街道早期的大笔投入怎么得到回报?收费高,老人们怎么住得起?你不来住,那正中下怀,既得了民政

补贴(每张床位可获得2000元补贴),又可以当公寓销售,再去做旧养老院的改造工程,真可谓“一石多鸟”的好生意。

先前“是探索城市化养老模式需要”,现在却是“区划调整需要”,云雨翻覆于手掌之间,变脸也太快了。折腾下,这投入巨资的“颐养苑”养老院,向南京人开了个大玩笑,更向民生与政绩、规划与建设开了个大玩笑。不过,这样的玩笑,代价太大,民众玩不起,也乐不起来。

电梯生死协议 让契约精神“跑偏”

言者有意

□巢江淮

长春富贵居小区居民周先生称,小区物业公司欲提高物业费,被小区居民拒绝。于是,小区物业将电梯关停。经过协商,物业同意开通电梯,前提是必须签一份协议,如果出现任何事故,均由居民自己承担。小区原物业负责人称,协议是居民们自愿签署的。

类似的“生死协议”或“生死状”着实不少:两名深圳残疾人士欲搭深航班机从北京飞深圳,在首都机场被深航经理以“万一出事无法担责”为由要求改签,在这两名旅客签下免责协议后深航允许其登机;重庆市沙坪坝区华顺电器维修部要求所有安装工人须签订“生死状”——出现安全责任事故、造成客户任何损失,均由安装工负责,不签不准上班……

协议是契约的形式与载体。通常情况下,协议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秉承协商与公平的原则。可是,现实生活中,常见霸王条款写进协议,卸责之术见诸协议。根源何在?一种情况是行业法规本来就不具备保护行业利益功能,协议以此为依据,奠定了整个行业卸责的“法治基础”,深航的“生死状”,让责任飞,便是典型。另一种情况是强者与弱者的PK,强者说一不二,一言九鼎,毋庸置疑;弱者俯首称臣,屈从接受,孱弱忍受。话语权甚至决定权,完全操纵在强者手中,弱者无奈“被协议”。

“生死协议”让契约精神“跑偏”。契约社会论有句名言:“人是生而自由的,但却无往不在枷锁之中。”也就是说,自然人的各种活动都必须接受各种契约框架的规范,要遵守一定的游戏规则。社会生活契约化是现代市场经济的必然要求。在某种意义上,市场经济就是契约经济,公民社会就是契约社会。然而,“生死协议”把自由、平等、守信、法治等要素“掏空”,只剩下协议“空壳”。

契约精神缺失与“跑偏”都不可能构建起契约社会。契约精神需要“重生”,伪契约与不公正契约务必“死掉”。我们期待着契约社会、期待着社会成员的诚实守信。因为这关系到社会的进步、关系到社会的未来。如果每个人有权参与社会的制度建设,将社会变为自己所属的社会,互信的建立才有保证。